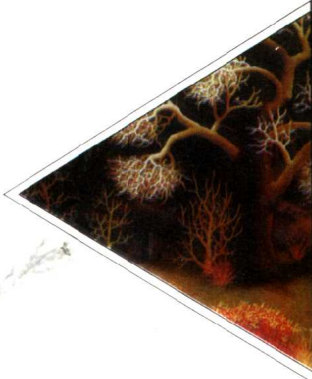


蒋元明 著

黎明风景



中国
社会
出版
社

I267
150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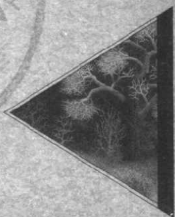


* T 0 1 7 2 2 3 *

蒋元明 著

黎明风景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黎明风景/蒋元明著. - 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 1999. 1
(红嫁衣文丛)

ISBN 7-80146-135-5

I. 黎… II. 蒋…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36856 号

黎明风景

作 者: 蒋元明

责任编辑: 张 承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32

通联办法: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

电话: 66051713 电传: 66030951

印 刷: 北京牛山世兴印刷厂 印数: 1-5000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字 数: 160 千字 印张: 8

版 次: 1999 年 1 月 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46-135-5/I·12

定 价: 15.00 元

(凡中国社会版图书有缺漏页、残破等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序

中国社会出版社社长兼总编辑 刘国林

少年时，对记者十分崇拜和向往，对编辑这一行却知之甚少。不想到后来，自己也成了半个编辑，进而又阴差阳错地当了一家出版社的社长、总编辑。审读书稿多了，接触编辑久了，不仅对这一行产生了感情，也了解了编辑们的甘苦、艰辛与创造，不时地产生了一些感想和感悟。

纵观古今，多少存世之作，无不凝结着编辑们的崇高劳动；那些千古绝唱的名作佳篇，无不闪烁着编辑们的明眸慧眼；一代又一代独领风骚的名家、大师的涌现，无不印记着编辑们的一份功劳……。如果说作家令人景仰，那些历尽寒暑甘于寂寞，为他人做嫁衣裳的编辑们不是同样应当受人尊崇并应分享一份荣光吗？每一篇著作，每一部书稿，字里行间无不倾注着编辑们的汗水和心血。由此说来，称编辑们为“传播文化、积沉知识的耕耘者”并不为过。

在我们这支庞大的编辑队伍中，不乏才华横溢者，他们

中有的既是编辑也是作家、记者，如本套丛书的作者们。但毕竟有相当多的编辑，他们除了在版权页或图书不显眼的地方，留下“责任编辑”的名字，几乎自己很少有作品存世。或许由于他们自身的文思不够敏捷，创作天才稍逊一筹，但又有谁能怀疑他们甚至放弃了自己成名成家的机会，把精力、时间、智慧无私地奉献给了作者、读者，自己甘愿伏案为他人做嫁衣裳呢？

当硕果累累的收获季节到来时，人们不会也不应当忘记那些播洒春雨的天使。我之所以欣然同意出任本套丛书的主编，就是希望借此机会让更多的人了解编辑、尊重编辑、支持编辑，进而也了却让那些编辑家们从幕后走上前台，展示他们风采的一个情结。

祖国千年文化积淀，世界现代文明发展，永远离不开编辑家们的劳动和奉献，他们应当得到社会的公允回报！

1998.10.1 北京

元明印象

李景阳

上学时晓得一句话，曰学生有一碗水老师得有一桶水。这话是说学方与教方应有的知识比例。我与元明虽非师生关系，但以我的一碗水为其一桶水作文，实在有点“比例失调”。

冷丁接过十来本发了黄但是墨香依然的各类作品的集子，除自愧弗如外，已看出元明一味谦词的破绽。他总声明自己似乎是“误入”杂文的“白虎堂”，结果竟有了这么可观的收获，这也令颇多文学幻想而实事少做的我为之汗颜。照他的话说，他的人生座右铭就是随遇而安，在以往那个时代就叫“服从组织分配”，终于委身杂文也是组织推动的结果，然而服从意识如此强的人，竟也出了这么多随心所欲的精神产品，且在此中出色地塑造了自己！

此时的心情，借用一回元明给别人作序时开头的一段话：

“我乃一个编辑，不过编发了几篇杂文，既无名又无望，但却之又不恭，如之奈何？好在编辑无大小，不论名家大家，写来的大作一经过目，在上面涂抹几下也不算放肆。比方剃头匠，虽人微位低，

但不论多伟大的头，到手里也敢拨弄几下，拍拍也无妨。”

所不同的是，他当时作为剃头匠去拨弄“伟大的头”，是编辑对作者而言。现在倒过来，我作为作者去拨弄编辑的头。我不敢说元明的头多么伟大，但非拨弄不可的时候，手总有几分颤抖的。

蒋元明先生为这本集子命名的《黎明风景》是很恰切的。他作为一位职业编辑，能写些东西，得之于早起的习惯。“白天我是报人，晚上我属于家人，只有黎明属于我”，他如是说。我还见他有一段文字说：“我只好把目光投向‘黎明前的黑暗’——早晨四五点钟。这个时候，大地安静，家人熟睡，是写千字文的好时机。凉水洗脸，开水提神……近十年来，我几乎天天如此。”（《我与杂文十年》）看来，时序中若无早晨这个阶段，元明或则无所作为，或则求诸夜神，话就得“另说着”。这算是十三年前元明为本集做的题解罢！

我曾主观地推测，他的第二本杂文集《晨曦集》也因此得名。不料读到一段文字说，蓝翎同志“看完全部稿并后记说，原来的书名不好，不如改为《晨曦集》”。原是巧合。但蓝翎打此主意，是否因深知早晨元明的甘苦呢，不得而知。

实际上，有一段时间，无论早、午、晚，元明都得把生命献给他儿子。细察元明作品在年代上的空白，就可晓得

这一点。在这个创作的荒芜期里，他一度因儿子的无望几于“万念俱灰”。儿子“经历了两次大手术，奇迹般地活了下来”（《人生小品》），他才得以重操旧笔。但他在这本书的自序中接着说：“他以后的路将是艰难的，充满奋争。我相信他会顽强地生活下去的。”只有熟悉他的人才晓得此中的细情以及作为父亲的元明今后所应长期付出的生命代价。

因此，他在这篇自序的末尾深情地说：“谨以此书献给我心爱的儿子萌萌和千千万万的青少年朋友们。”

属于他的早晨以及不属于他的早晨。元明的此集及全部文字都是在这种景况中出世的。

二

照元明讲，他不怕吃苦受累的性格得之于军旅伙夫那一段特殊的经历。凭他那瘦小的身躯，竟手握丈把长的铁火棍，在寒风凛冽的青海高原的露天灶边，度过了几百个日日夜夜。我饶有兴趣地听他讲过那一段传奇式的故事：

军队的伙房，烧饭的活计在房内，燃灶却在房外。将两只肉手攥住那冰点以下的铁棍子，绝不允许有湿气的存在，否则就要将手沾连在铁物上面，此时的硬扯，定准付出一层皮的代价。

做“大锅饭”，就得费大力气。“战士灶”，就更不用说。揉面，是纯体力的；轧面条，虽说使用“半机械”，也全凭两条胳膊摇笨重的铁把子。等累得人困马乏，忽有一天，领导将他唤去令他半天内搞出一个什么总结之类的文字材料来，这倒算是松筋骨的好机会。

现在已为文艺部副主任的蒋元明在他的那间装修得很不

错的办公室里讲起这些，已无痛苦状，甚至眉飞色舞，以为那段经历很难得。

假如说见过什么就不再怕什么，是一种心理规律的话，元明也该是不怕死的。他在咫尺的距离上见过死神，因此今日言死，他大概“脸不变色心不跳”。而死都不怕的人，还怕爬格子这类的事吗？

他说，那时炊事班还要搞生产，拆旧窑洞，拆下砖来垒猪圈什么的。这窑洞跟陕北的不同，不是临坡挖出，却是用砖在平地上垒起。那一天，房顶上的砖敲得差不多了，别的战士离开了，他跟班长仍坚持在顶子上干。不料轰然一声巨响，顶子塌陷，他们两个刹那间坠入砖石的漩涡，四面的高墙也向内倾压过来，亡命，似乎已不可逆转。谁料到，文质彬彬的元明竟也有十分发达的司管运动的小脑，神经线的一个指令，使他下意识地做了个鼠蹿猫跳式的动作，就在千砖万石即如暴雨倾泻的那一瞬，他跃出了险窝，捡回了一条命。班长不及跃出被砖土埋了。还好，虽被砸得血肉模糊，因抢救及时，总算生还……

我想，元明日后的成就大约首因他读了那本“大生活”的书，尔后才有了执着于事业的锲而不舍的韧力，有了对生命现象和灵魂境界的那一点感悟。

三

元明先生即将步入天命之年。这一代文人有哪一个是在人生的履历表上填以“纯牌儒生”四个字的呢？他的前生的近一半是在农村度过的。当兵，是一个离土离乡的契机，此前，他该说是一个道地的川东的“乡巴佬”。

我问他：“你小时候的幻想是什么？”他茫然。半天，才慢吞吞地说：“那时哪里有理想！高中时还不知道有清华、北大，只想将来考个中专。当了兵，能穿上“四个兜”就够了。倒是想过考重大（重庆大学），因为重大就靠近我们重庆一中，大学吃饭不要钱……”元明很坦诚，不装饰自己。

看来，瑰丽的幻想，都发生在吃饱肚子的人们中间。元明少时的憧憬全被家乡僻壤的闭目塞听与困苦生活压抑住了。而且照他说，他的语文学得“一般般”，擅长的却是数学（算术），且曾在一次奇特的考试中得了98分，当了一回状元。这考试之奇特，即是把初中数学题交给小学六年级学生用小学阶段所学的公式来解。他能顶得住，看来是块科学家的料儿！

不过据我所知，许多学数理化的日后成了哲学家，尤其是在“自然辩证法”这个领域里。以数学为根基的逻辑思维，大概就是元明终能驾驭杂文这个文学中最理性化品类的最初依据。他说他小时候并不出色的作文，其毛病主要是啰嗦，如今我看他写的东西，首当其冲的特点倒是简洁、干净。这中间肯定有他运用逻辑脑瓜儿的自觉的疏理。他最终走上杂文道路，在各类文学创作中以杂文见长，恐怕除了“服从分配”分管报刊杂文“不得不写”的因素外，还赖于他内在的甚至不曾被他自己发觉的“潜质”。

他总说文学不是他的强项，青年时候若选专业他不会选文学，然而他的另一些话又反驳了他自己。如照他所说，在农村里，三国，水浒，杨家将，看的都是“小人书”，此外，任何文学的大书都无所见，在如此贫瘠的土壤上，一个

孩子，能萌发文学的理想吗？

他既然日后写了这么多优美的文字，成了中国作协会员，且出了八十年代初我国杂文少壮派中最早的个人专集，岂不是说他早有文学的“基因”吗？

四

藏传佛教里，有一种转经轮，信教的拉萨人定时到市中心的转经轮前做膜拜仪式。人生、命运与六道轮回的秘密就藏在这转经轮中。面对它，只有诉之以虔诚的信仰，不能说半个“不”字，也不能照自己的意旨说半个“能”字。

元明的命运何时才有了定局呢？这是个难以说清的过程。至少，在他23岁之前，什么都看不出来。

就常人讲，中学时，至少高中时该有特长与爱好的定向，大学时该看出未来择业的端倪，工作几年之后，进入了事业的“角色”，前景就渐渐明晰了，虽则仍不能说最后定局。

元明怎样？20岁当兵。先当伙夫。一年多后转为打字员，其间还受命与一位女兵暑假期间管过军官们的孩子，免得他们调皮捣蛋乱了军营的秩序。此时他想过“自我形象设计”的事情吗？

1972年4月，组织上忽然通知他“调动工作”，具体来说就是作“工农兵学员”里的“兵学员”，这算是一回由组织宣布的“人生定向”。这时他已是23岁，大体上已是大学毕业的年龄。三年后，南开大学中文系毕业，他26岁整。接着，分配到人民日报社文艺部。组织上第二次宣布他的“事业定向”，搞杂文。而开始创作生涯，还要晚些。等

他与杂文结下了不解之缘，特别是1983年2月首发《嫩姜集》之后，他的人生就算有了最后的定向罢！

“大器晚成”。元明，该说是最好的注脚。

五

元明在本书后记中写道：“我刚当编辑时，分配我编杂文，我就很尴尬，因为我不懂。没办法，只好拜鲁迅为师，临阵磨枪，边学边写边当编辑。”这一层意思，在收入本集的《我与杂文十年》中也表露过，说他读鲁迅是“临阵抱佛脚”。某日谈话，我也亲口听他非常坦白地说，分配管杂文的时候，“我对杂文狗屁不通”。

因对杂文的生疏，他便总把自己“打扮”成文学的门外汉。我倒要为他开脱几句。

照老前辈蓝翎先生的说法，50年代中期曾讨论过“杂文的危机”问题，结果是危机未除，却招来杂文作者的灾难。60年代初，杂文一度再兴，而“十年动乱”则使杂文遭劫更惨（参见蒋元明《晨曦集》序）。杂文屡经磨难几于消声匿迹时，元明正在部队揉面、淘米、耍火棍，他怎么晓得杂文是怎么回事？

自然也不能说，元明被“赶鸭子上架”一上去就能呱呱叫，纯为时势所造，非有任何内在依据。

据我所知，他的文学才能在进入人民日报前已初露锋芒。甚至该说，他能进党报副刊这个大门，也是挟着几块敲门砖的。

为首的一大块硬砖就是他南开毕业之际在天津日报社实

习时所写的一个 5000 字的长篇报道，是写一个先进售货员的。这篇占了第二版大半版的实习生文章不仅受到报界好评，也使他在同届毕业生中脱颖而出，这也为他分配人民日报提供一条依据吧。他撰写此稿是下了真力气的。这回不是受青海军灶前的寒铁之苦，却是被乔惠兰这位优秀售货员的饼铛子烫了好几个大泡。他为体验生活，跟乔女士烙烧饼到夜里二三点，竟困倒炉边，将手按在热铛里。这几个大泡也算他“高攀”人民日报的血的代价罢！

我以为元明的文学准备期里还有一个亮点，就是此前在南开就读时发表的一篇他此生中唯一无二的小说，题曰《杨树村的早晨》，这篇小说被选入天津人民出版社编的小说集《火红的青春》。该出版社专意为中文系学生提供“开门办学”、到农村体验生活的机会且出版他们的作品，对在校来说真是难得的机会。只是后来，元明并未沿小说的路径走下去。

硬要找元明的处女作，且将处女作的概念确定为铅字文章的话，应当再向前推至 1970 年署名“驻军某部五好战士”的那一篇登在青海日报上的影评。评的是纪录影片《红旗渠》。此后他连写三四篇，或登省报，或上省台。从此在青海第二野战医院有点名气，接着，他又受到这个医院的上级单位北京军事医学科学院的注意，71 年 9 月就由青海调到北京了，第二年又被选送上大学。一篇影评改变了人的一生，这样说大概不为过吧。

六

“三十而立”。元明大体上在而立之年开始，健步走上

了文学道路。他与人民共和国同年诞生。第三十个年头，中国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标志掀开改革的新篇章，他的文学的产儿，恰好孕育在这个思想解放、百废待兴的时代的母胎里，因此一旦面世，便挟带着崭新的气息。1983年，他出版了第一本个人专集《嫩姜集》。1986年是他大丰收的一年，连出三本专集，分别为：《晨曦集》、《青年与未来》和《善哉·勇哉·美哉》。80年代末90年代初，他出版了《走出生活的误区》（1989年）和《魂系何处》（1991）。90年代中期以后，出版了《人生小品》（1997）和《说三国话股市》（1998）。以上大部为杂文、随笔、小品的结集，总计近200万字。

照我的能力说，只够为他做成果统计的份儿。不过，也想妄评几句。

只说元明杂文的特点罢！

元明杂文的第一特点，姑且用一个不太雅的说法——“绝不扯淡”！强调这一点，是因为我们当前的“杂坛”上扯淡文章太多。或以典代言，不见作者；或东拼西凑，敷衍成文；或游戏调侃，油嘴滑舌；或装腔拿调，言之无物。元明的杂文则以效力社会为己任，或热情阐扬真理，或冷面抨击邪恶，言必由衷，不要花腔。只以他1984年发表的十篇阐发社会主义法治思想的杂文看，他所抓住的各点，于今看来都有现实指导意义。近几年来，建设法治国家步伐明显加快，元明早有“超前”意识，不吝笔墨，大谈法律，将先进的法治观念寓于杂文短章中，实属可贵。例如，他以“法制，不光需要有包公，也需要有秦香莲”的杂文语言提出了公民懂法用法的重要性；由刘玄德的“勿以恶小而为之”引

伸出“勿以恶小而惩”，对小恶不惩、姑息养奸的蔑视法律痼疾进行了有力揭露(《善哉·勇哉·美哉》)。他学鲁迅，我以为先学到了鲁迅的战斗作风和改造国民精神的责任感。而就“道德文章”的规律言，无此“基本功”绝对难成大器。

以求社会功用为前提，元明杂文显示出的风格特点是：朴实无华。

在市场喧嚣、人心骚动、广告式语言风行的今天，“绚丽文风”备受青睐，朴实无华或曰冲和平淡文风已不多见。朴实与平淡本是大家手笔特征，但鉴于众多文人思想贫乏，“无话可说”，惟以嚣张嘴脸维持一己之生存，渐渐地，文坛的审美观都发生了变异。然而，元明敢于坚持其独立精神，有意追求“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的高境界，锤炼内质，去除芜杂，使言语干净简洁，使文意清楚明白。初读，似为淡水一杯，渐渐地却欲罢不能，终于品出酒样的甘醇味道来，这便是“以工力造平淡”的奇效罢！

曾与元明对面用餐，我发现这位“川佬”竟喜清淡菜而被辣菜呛得咳嗽，耐辣性尚不如我这北方人，性喜淡雅，大概文如其人罢！此为戏言。

与朴实无华文风相补充的第三个特点是：睿智隽永。

看似不事雕琢，而巧慧深藏其内。大巧大慧当首在他的杂文选题。杂文本是小豆腐块，立意，抓准目标，选择视角，当视为杂文的第一本领。而这些，都赖于对社会生活的透彻洞悉和对时代思想脉搏的准确把握。元明就有这样的本领。他无学究气，不是“学院派”，瞄准现实生活，独具慧眼，杂文题材对他来说简直俯拾即是，好不方便！”“大学

生救老农是否值得”，“精神值多少钱一斤”这样的话题以及“一次性筷子”、“忠诚探测器”、“小卧车的窗帘”之类都可入他的杂文雅堂。“狼医生”的故事，一经解析，就十分贴切地讲出引进竞争机制的大道理。自然，这睿智隽永也表现在他的行文中。由于他对物事有不满足于浅表的观察和不惜力的思索，诉之笔端，就难免使你于读文中时时地掩卷而思。

元明杂文的第四个特点曰：文见其人。

看今日杂文，作者多为“法官”而非“当事人”。法官只板着面孔断案，不能牵连案事，这是他的职业要求。而杂文作者，若只作判官，旁观指斥，文章自然也有人来读，但总不免有僵硬面具之感。读文，倘不能透过字里行间感觉出为文者的脉搏跳动和喘息，总为一种缺憾。似乎冷峻的杂文也不能离此法则。

读元明杂文，可感觉出他的心脏的呼响，人格的跃动，这是当今汗牛充栋的杂文的阅读中难得的感受。解开这个现象之“谜”，当分析如下要素：感受的真实可信；说话的真诚态度；对现实生活的参与感；抨击邪恶时所透露的崇尚真善美热情；面对时代风云的使命感与责任感，等等。尤其是，在他写给青年的大量随笔文字中，其对未来一代的热切关爱更跃然纸上。

顺便提出一点个人的看法。元明的大量有关人生哲理、道德修养和文化沉思的随笔文字都是献给青年人的，尤其是在创作的初期。他与青年人的老知心朋友敢峰先生也有很好的交往。窃以为，元明的寄语青年的文学活动当说是敢峰式的热情与业绩在新时期的延续。

七

不要忘记，蒋元明是位职业编辑。在这个岗位上，他除了编稿发稿、“为他人做嫁衣裳”之外，也不忘揣摸杂文的问题，以至渐渐形成了一套杂文见解。跟他闲谈时，时时地可以发现一些闪光的“理念”。其一便是他关于写杂文须灌注热情的说法。照我的理解，杂文是寒枪冷炮，惟具进攻性，何谈热情？他却说：“写杂文，若一概地骂倒，路子就歪了。讽刺的目的是改正。把苹果烂的地方挖掉，而不是把整个苹果扔掉。不要以‘第三者’面目出现。如鲁迅所说，毫无热情就会变成纯粹的冷嘲。”后来我在他的文章中也看到了类似的表达。他写道：“如今杂文批评或抨击的东西，又多是属于人民内部的思想作风与不良倾向，总是‘刀光剑影’不一定好，而运用‘在善意的微笑中，揭露生活中乖讹和不通情理处’的幽默，也许会收到更好的效果。”（《善哉·勇哉·美哉》后记）。看来他的这一思想是一贯的。

纵观他的谈杂文的文章，还可梳理出如下有价值的见解：写杂文，思想要敏锐，问题要抓得准，看得透；写杂文要有生活，要有对社会的真切了解；杂文要有艺术性，要有味道；杂文不仅内容要“杂”，形式也要“杂”；杂文应突破某些框框和程式；写杂文应当实事求是，不可说大话，扣帽子，打棍子，等等。他还为杂文的“典弊”列出诸种“罪状”，即是：“简单比附，八股程式；凭想当然，杜撰典故；任凭记忆，张冠李戴；断章取义，各取所需；堆砌典故，吊古书袋。”

元明还有一个爱好，就是将杂文与漫画结成姻缘。他的